

金州大道与星光大道延伸段节点改造工程

(含改造星光大道北延伸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的相关规定,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组织召开了“金州大道与星光大道延伸段节点改造工程(含改造星光大道北延伸线)竣工环保验收会”。会议形成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由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理业主),重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重庆渝佳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3名特邀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的介绍和验收调查单位的汇报,核实了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咨询了有关问题,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金州大道与星光大道延伸段节点改造工程位于两江新区人和街道。该工程包括金州大道改造段和星光大道延伸段两条主线、六条辅道、一座全互通立交、七座人行天桥,以及排水、照明、交通、综合管网、绿化等附属设施。两条主线均为城市主干道等级,设计为双向六车道,时速50km/h,金州大道改造线路全长1.34km,星光大道北延伸段左线长1.82km(含隧道1.29km)、右线长1.84km(含隧道0.86km)。

六条辅道为星光大道北延伸段地面辅道，总长 2.3km。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验收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立项，先后完成工程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等前期工作，其环境影响评价在项目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同步进行，并于 2018 年 2 月取得环评批复文件，工程于 2019 年动工建设，2024 年完工并于 9 月 30 日通车。

（三）投资情况

该工程总投资约 16.9 亿元，累计投入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 10976 万元，占工程总费用的 6.49%。

（四）验收工况

验收期间，金州大道在重庆市第一人民医院住院部同步测得的双向六车道车流量为 5289pcu/h，星光大道北延伸段在融创凡尔赛段同步测得车流量为 5347pcu/h，实测车流量超过远期预测的交通量水平。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和查阅相关资料，两条主线改造范围、道路等级、线路布置、车行道、设计时速等主要指标与设计保持一致；立交工程布置及规模与设计保持一致，实际匝道总长度受优化调整影响比设计阶段增加了约 0.9km，仅仅是在工程范围内的起止点调整，匝道设计时速、车行道等指标无变化；配套工程中在星光大道北延伸段新增了 2 座人行天桥，在星光大道北延伸段 FAK0+000~FAK0+300 段设置隔声屏障，长 300m，高>3.5m。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关于重大变动的界定原则以及验收调查情况，本工程实际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

环保措施等与环评相比变化不大，总体落实了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工程变化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不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调查

(一)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本工程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文件中相关生态环保措施，最大程度地降低了因工程建设对沿线生态的影响。工程根据城市道路景观设计，进行了全面的绿化和美化，包括道路主线人行道的绿化、生态滞留带、中央分隔带、人行天桥以及灯柱绿化等。全线对挖方路基、隧道进出口等区域采取了永久性与时临时性相结合的工程护坡措施。护坡形式主要包括护肩墙、重力式挡墙和桩板式挡墙。施工期间的临时占地全部实施了绿化或自然植被生长恢复措施。

(二) 声环境影响调查

本工程实际已采取的主动降噪措施有：1) 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设置限速标识牌，沿线种植绿化；2) 在东原湖山樾临路一侧安装了长300m，高3.5m的隔声屏障；3) 星湖小学临路一侧高边坡为永久性桩板挡墙，高 $\geq 12\text{m}$ ，能起到很好的隔声效果。根据验收监测，7处居民住宅小区临路一侧昼间噪声值在43~65dB (A) 之间，均满足4a类声环境标准，昼间全部达标；夜间临路一侧有4处达标，3处超标。超标敏感点为龙湖舜山府、融创凡尔赛、恒大翡翠华庭，夜间噪声值在58~64dB (A) 之间，超标3~9dB (A)，不满足4a类声环境标准，超标声环境敏感点窗户一律采用了中空双层窗户，关窗后的室内噪声级比开窗状态下低5~7dB (A)，室内声环境符合房间使用功能；星湖小学和星湖中学昼间声环境满足1类声环境质量标准；重庆市人民医院门诊部临金

州大道一侧昼、夜噪声值为44dB（A）、41dB(A)，满足1类声环境质量标准；住院部临金州大道，昼夜噪声值分别为60dB（A）、54dB(A)，昼/夜超标5dB(A)/9dB（A），不满足1类声环境质量标准。重庆市人民医院住院楼自身已采取隔声措施，并且病房均采用全新风系统，开窗情况较少，因而受外界交通噪声的影响并不显著，根据医院对隔声屏障建设意见的反馈，不建议设置声屏障措施。

（三）环境空气影响调查

运营期的大气环境影响主要源自二次扬尘和汽车尾气。在扬尘防治方面，该工程采用了沥青路面，本身对道路扬尘具有较强的抑制作用；同时，道路全线还设置了中央分隔带绿化和人行道绿化，植物对扬尘也具有较好的吸附效果。此外，路面保洁工作已移交城管部门统一管理，通过持续保持路面清扫和洒水，道路扬尘得到了有效控制。随着国家对燃油品质的不断提升、汽车尾气排放控制技术的进步、新能源汽车的广泛应用，以及公共交通设施等减排措施的推行，汽车尾气排放也得到了有效控制。根据2022至2024年期间重庆市环境质量状况的公布结果，工程所在区域的NO₂年均浓度值呈现出改善的趋势。

（四）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

道路排水采取雨、污分流，排水管网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完善，未发现雨污混接、断头排水。该工程配套管理房如厕冲洗水设生化池1座，预处理后经过金州大道污水管网后接入九曲河城市污水处理厂，对外环境的影响很小。

（五）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道路保洁已移交两江新区城管局统一管理，沿线人行道上设置有

垃圾箱。固废废弃物设施设置完善，对外环境的影响很小。

(六) 环境风险影响调查

本工程设置有限速标识和禁危险品车辆运输标志牌。全线设置有限速标识牌，主线限速50km/h，匝道30-40km/h。星光大道北延段进出隧道段、金州大道段进出立交段设置有禁危险化学品车辆运输标志牌。道路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预案纳入两江新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控制与应急处置体系统一管理。

(七) 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建设单位在方案初步设计阶段编制了《金州大道与星光大道延伸段节点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在工程建设期，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施工合同中的文明施工要求，有效落实了施工扬尘、弃土弃渣的污染防治及边坡的生态恢复措施，整个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落实到位。在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环保及各项技术资料已妥善存档，资料完整。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作为城市交通市政工程纳入分类归口管理。总体来看，项目环境管理贯穿于设计、施工和运营全过程，确保了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和生态恢复，并取得了预期效果，环境管理工作总体落实到位。

四、验收结论

金州大道与星光大道延伸段节点改造工程（含改造星光大道北延线）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从项目筹备、施工建设到投入运营期间，环保手续齐全，总体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的相关

要求，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较好地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验收工作组认为，金州大道与星光大道延伸段节点改造工程（含改造星光大道北延伸线）基本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虽然敏感点夜间噪声仍有超标，但居民环保投诉已明显减少，在建设单位落实本专家组后续要求后，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后续要求

1、运营单位应进一步强化对沿线车行道路面以及声屏障等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加大现场巡查力度，尽可能减小交通噪声对沿线敏感点的影响。

2、建议运营期加强沿线声环境敏感点的跟踪监测，建设单位应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当出现噪声超标时应主动与周边敏感点开展友好协商，积极倾听诉求，回应关切，采取合适的措施，争取相关方的理解和支持。

六、验收组成员签字

廖建强 何旭东 李强 王洪兵 张华
徐尔松 刘建松 林华 张华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